

醫  
學  
辨  
害

日肅忠齋書  
春詒堂

醫  
西  
學  
辨  
害

計共四函二十六冊十二卷  
元函

一

醫學辨害自序

神農本草經黃帝內經越人難經醫方之

大經大法甲于天下萬世其辭簡古

其義深邃且多闕文錯語學者皆苦

難讀故歷代名家更互著書或註解

或論辯頗得便于學者今世如予愚

有讀是為此也若三經微名家蠹簡

亦不可存焉凡著書救世者皆欲無

所誤其事無窮其理難明所見有時

而失適中故名家之書無不有非說

劉河間李東垣朱丹溪稱以為三賢

尚未能免先哲曰智者千慮必有一

失愚者千慮必有一得予正一失便  
用一得遂竊至間然矧匪賢者乎是  
以其餘名家或隨文解義或陷于偏  
或傷于鑿如有得而失不能無非說  
今讀其書寡具眼者玉珉莫剖菽麥  
不辯漫施之於治療害人不知幾何

雖曰後生可畏未見著書辯害倭國  
近年或有之其書未錄之於梓是予  
所憂也今人心媮而寡志學不用醫  
教以從俗習相率爲害不知幾何是  
又所憂也故名<sub>ニ</sub>家貽<sub>ニ</sub>害於非說暨今  
人致<sub>ニ</sub>害於俗習不敢<sub>ニ</sub>揣<sub>ニ</sub>燕<sub>ニ</sub>陋<sub>ニ</sub>費<sub>ニ</sub>一<sub>ニ</sub>十

萬言分類爲十二卷名曰醫學辯書

噫醫道之害酷夥唯是千百之什一

山始於覆篲江起於濫觴後生傲予

續續辯之汗牛充棟之後詎靡成太

功耶夫物有損益惟由有利害其害

損物爲易其利益物爲難故其所益

醫學辯書

不能償其所損是天地之間事物之

常也世人不知有此義欲就利而不

去害僅有一益既有十損何以有能

償乎然則與其就利寧欲去害其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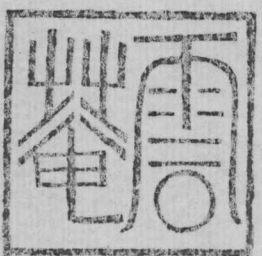
去害是即為利更有餘力又當就利

此書所以著先欲去害也予亦有非



說貽害今靡奈自不知之高明之士  
必莫默止矣

于時延寶八年歲次庚申黃鍾之吉  
南紀弱山宇治田雲卷自序



醫學辯害序

嘗親觀先生醫業倅惚無終食之間  
頻年欲著書偷閑於夜窓或一二三章  
或四五章艸稟漸積而滿筥矣先生  
曰著書傳道而博施濟衆爲天下萬  
世之醫曾雖明道成業而不著書爲一

時一方之醫，繫其博施濟衆，堯舜其  
猶病諸，予盡心於此書，唯是欲濟，翁  
子也。翁子讀而爲醫道之助，又豈非  
濟其所治病者乎？不肖曰：先生舊多  
翁子欲讀而皆苦難寫，胡爲不棗行  
也哉？先生曰：尚將決推敲，暫可待晚

年矣不肖日前日先生語一三子曰  
每出思孫甫失火之事必可負此箚  
不可問其餘葉行之後在此在彼先  
生非唯自無思且使一三子安心頃  
日一書生問二焦命門不能備答呈  
以一論讀過一遍便請紙筆終日流

汗成漿唯寫一論而去藥行之後有  
得全部使書生免如此之勞皆是不  
得已者也先生豈不願焉乎夫醫道  
有害疾苦不能瘳其辯害救人猶解  
倒懸也然則醫學辯害最先當藥行  
矣先生曰今聞汝言遽然發不忍之

心予亦不得已也近日常繕寫矣是以字畫差謬論次前後不肖雖云讓劣處處竊加校正其如文義之校正非所及更以囑于高第中村氏是卷繕寫訓點既成至附之剖劂氏遂歡先生從不肖之言略序不得已之

醫學字彙書  
留月

志云爾カ

昔

延寶九年重光作應之歲孟秋既望

姪宇治田留菴友真謹識テ



醫學辯害序

先生常曰吾

朝以醫鳴世者古今

幾何人乎彼術和介售丹波者剽竊

古方面爲世傳輯錄舊說而爲家鈔

未聞有一章一篇辯醫道之害矣若

神農本經黃帝內經秦越人難經王



叔和脉經歷代之明醫皆以此為宗  
然其去古既遠而有衍文錯簡也莫  
甚于此矣後世註者或有從人吠聲  
者或有畫蛇添足者是非得失混雜  
而說說不同是後學所為惑豈非醫  
道之害耶今人心媮而寡志學不用

醫教以從俗習相率而爲害亦不知  
幾何矣予雖無暇潛心于此螢雪之  
光暫不捨筆古人貽害於非說暨今  
人致害於俗習途費二十萬言名曰  
醫學辯害將附之剖劄氏請汝丁寧  
校正焉僕卽避席曰嘗師事先生三

十六年于茲矣初與王節立伯立齋

相其學論孟庸易而後翫素難其餘

醫書莫不學焉惜哉三子者先生之

高第不幸而早亡不得閱此書也僕

何幸不啻閱此書而又蒙校正之命

其榮不可言焉於是盥漱披閱一過

本經也內經也難經脈經也頗辯註  
釋之謬豎又正傳寫之烏焉陰陽五

行臟腑診脈攝生氣味疾病治法藥

劑以至如度量權衡其所爲惑莫不

辯正焉且其辯正之次發先哲所未

發而開後學之茅塞廖世人之膏肓

有<sup>レ</sup>功<sup>ニ</sup>于<sup>テ</sup>醫<sup>ノ</sup>道<sup>ニ</sup>未<sup>レ</sup>見<sup>ル</sup>如<sup>ク</sup>此<sup>ノ</sup>書<sup>ヲ</sup>雖<sup>レ</sup>然<sup>トモ</sup>僕<sup>ハ</sup>非<sup>ズ</sup>  
 識<sup>ル</sup>一<sup>レ</sup>得<sup>一</sup>失<sup>者</sup>何<sup>レ</sup>以<sup>テ</sup>有<sup>レ</sup>能<sup>ク</sup>充<sup>ル</sup>先<sup>生</sup>之<sup>ヲ</sup>  
 雅<sup>ニ</sup>望<sup>ニ</sup>耶<sup>ト</sup>嗟<sup>フ</sup>呼<sup>フ</sup>三<sup>子</sup>者<sup>ハ</sup>猶<sup>ホ</sup>存<sup>在</sup>為<sup>ス</sup>此<sup>ノ</sup>書<sup>ノ</sup>之<sup>ヲ</sup>  
 輔<sup>ト</sup>劑<sup>ト</sup>是<sup>レ</sup>三<sup>子</sup>者<sup>ハ</sup>為<sup>ス</sup>不<sup>幸</sup>乎<sup>ト</sup>先<sup>生</sup>為<sup>ス</sup>不<sup>幸</sup>  
 乎<sup>ト</sup>抑<sup>ク</sup>又<sup>ク</sup>僕<sup>ハ</sup>為<sup>ス</sup>不<sup>幸</sup>乎<sup>ト</sup>今<sup>ヤ</sup>也<sup>ト</sup>依<sup>テ</sup>此<sup>ノ</sup>書<sup>ヲ</sup>  
 而<sup>テ</sup>憶<sup>フ</sup>三<sup>子</sup>者<sup>ハ</sup>灑<sup>ク</sup>淚<sup>ク</sup>滂<sup>ク</sup>沱<sup>ク</sup>矣<sup>ト</sup>先<sup>生</sup>姓<sup>ハ</sup>字<sup>ハ</sup>

清田氏字友春號雲菴南紀羽山人也其先居雜賀宇治故以爲姓是非

出于山城宇治矣先生舊無常師讀

書多以自得務醫接人恭謙而有慈

愛不擇富貴貧賤所招即臻事親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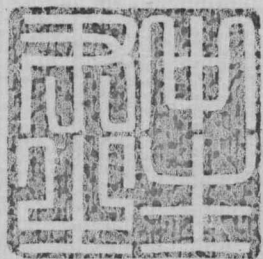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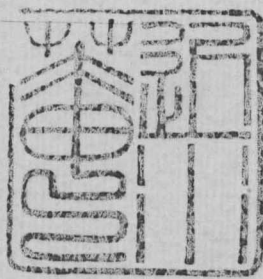
愉色婉容教弟子未嘗知倦臧獲失

清田氏傳

華而不放怒俚俗構毀而如無聞有  
功而不伐有過而不飾故此書中自  
誌其過素履德行大槩如此非僕所  
誣是人所知也仍併書三子者之事  
以應校正之命而已矣

延賓辛酉春三月丙寅

門人申村是菴尹少之敬書





醫學辯害凡例

一凡分卷部以類欲使學者易見其數爲  
十二應陰陽律呂有志醫道先讀經書  
當知陰陽五行之理故卷一類經書卷  
二類陰陽卷三類五行克知陰陽五行  
而後當知臟腑經絡克知臟腑經絡而  
後當知診脉故卷四類臟腑卷五類診  
脉俞穴是經絡所輸經絡其本屬臟腑

故同類而附卷末醫道治未病為貴當

克知攝生之道故卷六類攝生欲善其

道當慎所欲飲食以為切最當慎氣味

故卷七類氣味不慎則為傷必至生疾

病病家未醫醫家應未詳考治法當施

藥劑故卷八類疾病卷九類病家卷十

類醫家卷十一類治法卷十二類藥劑

矣



一凡著總論略舉大意其詳非短篇所盡  
各立論而列于後學者欲讀書當自略  
入詳等級不差其理易明故冠之於卷  
首當先熟翫大意矣

一凡立論有不止一類撰附以其辯害之  
要如陰陽可謂論有陰陽有攝生其要在  
陰陽故附卷一陰陽類如氣中陰虛  
血中陰虛論有治法有藥劑其要在陰

陽故又附卷一陰陽類如當避疫癘論  
有治法有藥劑有攝生其要在醫家故  
附卷十醫家類其餘倣此而推焉

一凡論爲次第從其理連續互見則前後  
易曉乃學者之一助也其理不連續從  
其害太小人者爲前小者爲後是亦出  
於辯害之義矣

一凡前所言不再言之或曰旣論或曰旣

辯或曰既立或曰既著將使學者就而  
見之雖然無言其理難解再言而得詳  
必莫厭重複矣

一凡論中誌醫案將便于門弟子有考驗  
否之跡當為治療之教兼誌前醫所誤  
將為覆轍之戒是辨害之大者也後醫  
不可無慎焉

一凡常所用器財食服二歲嬰兒亦無不

知此書或行于異國非所用則不能知  
不能知則其理難曉讀者遂置之於不  
講故欲易曉略誌造法如風日火達味  
增醬油之類是也若天下通用庸有費

辭乎

一凡著書辯非說雖云為人除害賢者尚  
及而得謗何況如予不敏乎今人彌致  
惑於非說其難解猶熟眠難覺非徹耳

而悚然不能呼覺其眼是以或曰大詐  
或曰大誤或曰足大笑或曰大不可也  
此等之言不平易其勢似舐排名家吁  
予生于暮世故也必知得好辯之謗矣  
君子哀焉君子哀焉  
一 凡讀書者雖強記憶唯為一過後必  
多所忘他日欲見俄頃難尋故名  
家非說略而列目錄假令欲見秦越人之非

說當尋其姓字而見其條目即曰心主  
與二焦爲表裏俱有名而無形在第四  
卷第四論及第五論又曰脉有三部部  
有四經其各之辭在第五卷第三論每  
每不致反覆易尋其誠如此豈非便于  
學者哉

醫學辨害凡例終



醫學辨書目錄

卷第一

經書類

經書總論第一

儒書論第二

醫書論第三

本草經論第四

內經論第五

難經論第六

仲景全書論第七

脉經論第八

甲乙經論第九

運氣論奧論第十

原病式論第十一

太素脉訣論第十二

此事難知論第十三

趙氏醫貫論第十四

末書論第十五

倭書論第十六

卷第二

陰陽類

陰陽總論第一

陰陽其為寶論第二

陰陽可調論第三

陰陽壽夭論第四

陰陽順逆論第五

四時陰陽論第六

夏月伏陰在內論第七

氣中陰虛血中陰虛論第八

陰血待養論第九

卷第三

五行類

五行總論第一

五行紀四柱論第二

五行順行逆行論第三

欲知運氣當明五行論第四

尤則害氣迺制論第五

君相二火名實論第六

君相二火氣質上下論第七

水中無火火中無水論第八

龍火雷火論第九

陰火論第十

水勝火論第十一

見氣直爲金論第十二

地本非土論第十三

水火耗速論第十四

人爲木論第十五

水土可擇論第十六

卷第四

臟腑類

臟腑總論第一

臟腑非解剖而可視論第二

心爲君主論第三

心包絡論第四

三焦論第五

命門論第六

六臟論第七

五臟主呼吸論第八

腎主作強論第九

肝臟論第十

脾臟論第十一

肝沉肺浮論第十二

大腸小腸廣腸論第十三

今世置經脈於不講論第十四



背部經穴論第十五

腹部骨度論第十六

十五絡論第十七

卷第五

診脉類

診脉總論第一

臟腑脉部論第二

左尺候肝論第三

人迎氣口論第四

脉有胃氣論第五

虛里動脉論第六

脉移於手陽明經穴論第七

三陽三陰王脉論第八

男女尺寸盛弱論第九

浮沉遲數諸脉綱領論第十

數遲別知臟腑論第十一

止脉無臟氣論第十二

大則病進論第十二

無病則脉無知死生論第十四

使醫知常脉論第十五

脉圖惑昧者論第十六

## 卷第六

### 攝生類

攝生總論第一

儒醫同道論第二

孔子鄉黨論第三

禮記所謂大欲論第四

天命論第五

調神論第六

心志氣體論第七

不仁者天論第八

友有損益論第九

夜氣不足以存論第十

生於憂患死於安樂論第十一

喜安佚論第十二

喜運動論第十三

厚衣好浴論第十四

去寒就溫論第十五

初生畏寒論第十六

移居生病論第十七

與欲有益寧欲無損論第十八

卷第七

氣味類

氣味總論第一

不時不食論第二

異形不食論第三

魚最爲傷論第四

無鱗魚論第五



河豚魚論第六

鯨魚論第七

鯉魚論第八

章魚論第九

海鼠論第十

醬豉論第十一

糯餅子論第十二

饅頭論第十三

館鏞論第十四

茶茗論第十五

煙草論第十六

番椒論第十七

甜瓜論第十八

木瓜論第十九

馬齒莧論第二十

海草論第二十一





卷第八

疾病類

疾病總論第一

是動所生病論第二

富貴貧賤外感內傷論第三

冬不藏精春必病溫論第四

冬天傷暑論第五

火動陰虛論第六

疝氣論第七

痰病論第八

喘病論第九

脹滿論第十

狂疾論第十一

耳病論第十二

癰疽論第十三

楊梅瘡論第十四



疥癬論第十五

日死瘡論第十六

內房氣論第十七

卷第九

病家類

病家總論第一

擇醫醫有利有害論第二

用醫嘗試法論第三

醫必可貴論第四

醫不三世不服其藥論第五

不可用時醫名醫論第六

不可輕易服藥論第七

不可輕易致灸論第八

輕身重財論第九

貴遠賤近論第十

致惑於佛論第十一

致惑於鬼神論第十二

致惑於巫覡論第十三

致惑於夢論第十四

鍾馗論第十五

神鬪論第十六

卷第十

醫家類

醫家總論第一

良醫福醫論第二

良醫並蓄藥品論第三

藥不殺人醫者殺人論第四

醫或當為仁論第五

醫不當用下胎藥論第六

醫不當自侮論第七

醫自欲無病論第八

醫不當嗜酒論第九

醫當大膽論第十

醫非積經驗未熟論第十一

醫早閉不善爲貴論第十二

醫不當妄求竒異論第十三

醫最當避疫癘論第十四

卷第十一

治法類

治法總論第一

治未病論第二

補脾補腎論第三

肝腎補瀉論第四

寒熱本其屬論第五

攻擊論第六

孕婦治法論第七

治病試法論第八

用肉治病論第九





鍼灸論第十

嬰兒灸治論第十一

導引按摩論第十二

湯治論第十三

卷第十二

藥劑類

藥劑總論第一

不用古方論第二

藥方不能得効論第三

補陰丸論第四

六味丸論第五

八味丸論第六

消暑丸論第七

麥煎散論第八

五香湯論第九

人參破堅積論第十

商陸治腫脹論第十一

藥酒古今大異論第十二

藥品優劣因風土論第十三

代藥論第十四

振藥論第十五

藥忌鐵器論第十六

度量衡論第十七